

双高建设工作简报

(2022年 第8期)

双高建设办公室

2022年5月7日

学校领导指导“双高”建设重点项目申报、电子商务专业群 建设工作

5月7日，学校党委书记王涛指导“四川省产教融合示范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王涛指出，本年度的申报工作要在前期申报成功的基础上，进一步探索建立产教融合发展的有效模式，紧密对接产业升级和技术变革趋势，推动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的有机衔接，要求数控技术、应用电子技术（集成电路方向）和新能源汽车技术三个专业要从现有合作企业中进一步挖掘，择优选取具有良好合作基础，在所属行业具有领先水平的龙头企业或创新型新兴企业联合开展申报工作，提高人才培养与产业、企业需求的匹配度，促进职业教育更好服务国家战略、融入区域发展、推动重点产业和支柱产业发展。

4月25日，学校党委委员、副校长王士星带领“双高”办、资金保障组相关人员前往财贸管理学院指导电子商务专业群建设工作。

王士星认真听取了财贸管理学院关于电子商务专业群2022年建设任务推进情况的汇报。王士星表示，财贸管理学院在省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中打头阵挑重担，目标清晰，开展有序。针对下一阶段的工作重点，王士星提出三点要求，一是加强重点任务资金梳理，抓大放小，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推动资金效益最大化；二是加强建设动态监管，及时梳理总结任务建设中取得的成果或积累的经验，助推建设工作提质增效；三是以“双高”建设为契机，充分调动教师积极性，全力推进建设任务的落地落实。

★项目动态

任务一：

1. 机械工程学院第二党支部与成都瑞雪丰泰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共建党员教育示范基地。

2. 我校与崇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崇州市街子镇人民政府、大熊猫国家公园崇州管护总站合作共建“党员教育示范基地”“劳动和自然教育实践基地”“统一战线工作实践基地”，并举行揭牌仪式。

3. 党委组织部组织开展了“党务工作者专题培训会”，就今年的党员发展、党建项目验收、支部工作法和党建工作品牌建设作了详细培训和安排。

任务二：

马克思主义学院与成都工匠学院拟在工匠人才的思政素养、工匠精神培养、企业文化策划、职业生涯规划、决策咨询报告等方面开展深入合作。

任务三、四：

1. 完成我校35名教师申报2022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专家、裁判员、监督仲裁员入库工作。

2. 持续推进课堂教学改革。开展教师教学能力大赛校外专家线上指导会，我校10个教学团队共50余人参会。开展青年教师教学竞赛校级决赛，成都市大中小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教学技能大赛以及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教学技能大赛的校赛。

3. 开展重点项目申报，组织完成产教融合型专业建设试点院校申报书初稿填写工作。

4. 完成2021年四川省职业技能竞赛转化成果汇编出版合同签订，有序推进竞赛成果出版相关事宜

5. 积极对接出版社，筹备“职—技”融通人才培养专著出版事宜。

任务五：

组织全体教师参加学习贯彻新职业教育法宣讲大会”线上公益直播、工学一体化师资能力提升活动，进一步提升教师教育教学水平。

任务六：

1. “1+N”职—技融通发展职业教育集团推进成都市技师学院与成员单位成都市新津区职业高级中学（成都市新津区技工学校）、格力电器（成都）有限公司合作事宜，学校党委委员、副校长王艺俪出席校企合作基地揭牌仪式。

2. 成都工匠学院特邀制茶和酒、做衣服、工业设计、花艺等成都工匠相聚一堂，了解产品和服务情况，听取意见和建议，下一步拟在职业普惠上搭建“匠造美好”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的平台。

3. 智能制造工匠分院初步完成数控技术产业校企协同就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项目专项绩效填报。

4. 电子商务工匠分院议事规则制度初稿1份，优化了四级任务，再次召集任务人研讨任务推进工作。

5. 持续建设创新创业项目库，4月22日，学校首届就业创业指导大赛在创业苗圃举行。

任务七：

1. “五大中心”建设推进情况：

①智能制造协同创新中心：机械工程学院与成都瑞雪丰泰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在电子产品结构件超高精度加工技术研发方面达成合作意向。完成博士工作室和高水平创新团队汇报与答辩。

②电子信息科研创新中心：信息工程学院研讨合作协议修订事项，研讨产教融合专业试点申报，洽谈信创项目合作意向，完成博士工作室和高水平创新团队汇报与答辩。

③中德新能源汽车协同创新中心：汽车工程学院就人才联合培养，技术服务等方面同理想汽车达成合作意向；“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回收”科研小组同山东有点科技有限公司洽谈，就动力电池回收拆解技术研究达成合作意向。完成博士工作室和高水平创新团队汇报与答辩。

④财贸管理学院对接电商协会拟定“成都电子商务产业研究所”合作协议，提交“成都电子商务产业研究所”建设方案，组织教师申报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基地项目，累计报送3项。完成博士工作室和高水平创新团队汇报与答辩。

⑤轨道交通工程BIM研究中心：铁道工程学院与中铁八局商定校企共建BIM研究中心合作细节，力争5月签订合同。完成博士工作室和高水平创新团队汇报与答辩。

2. 建设高水平产业人才培养体系，全面提升社会服务能力推进情况：

①培训鉴定中心赴成都职业技术学院继续教育学院考察调研，双方就职业技能培训、技能等级认定、赛事服务以及社会考试服务等方面的问题进行深入的研讨。召开了培训专题工作会议，对落实成都市开展企业职工项目制培训，组织申报“企业订制班”、“区县品牌班”、“行业重点班”和文旅产业职工项目制培训工作进行了政策解读和工作部署；对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开展情况进行通报，对三方认定建设和评审验收工作做了安排和部署。

②开拓社区教育服务范围，与双流黄甲街道双兴国际社区沟通合作社区教育工作；召开“社区教育专题工作会”，明确下一步工作任务。

3. 提升科研管理能力推进情况：

①召开博士（教授）工作室暨高水平科研创新团队评审会议，累计6个博士（教授）工作室（含高水平科研创新团队），3个高水平科研创新团队参与本次评审答辩；本周申报实用新型专利3项、软件著作权6项。

②科技成果转化：完成了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3项转让事宜的审核、协调和公示。

③科研管理制度：拟定学校《资助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的初稿。

任务八：

1. 启动工贸学院章程修订工作，全面征求校内各单位和教职工代表意见；新修订印发《党员领导干部与党外人士联谊交友制度》《新闻信息发布制度》等宣传统战方面制度6个。

2. 诊改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对各层面责任部门、各二级学院共提交的19篇诊改典型案例进行初评。

3. 完善师生常态化信息沟通机制，4月28日，党委学工部（学生处）组织“八点有约”活动，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支部书记、副院长张雪做客“8点会客厅”，与40位同学共聊“机遇”。

4. 纪检监察处制定《2022年纪检监察工作组9+3高职单招监督方案》《2022年纪检监察工作组高职9+3单招考试工作进程表》，通过事前预防、事中监督的方式，全程介入单招考试，监督检查各项工作，环环相扣，保证单招考试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

任务九：

1. 制定光网校园升级改造方案，并与有关专业企业就改造方案进行了交流，根据企业建议对方案进行优化和调整。

2. 夯实网络安全基础，对软硬件环境、信息终端、应用系统进行了摸底调查和风险隐患排查，提升网络安全保障能力。

任务十：

1. 国际合作与交流中心完成签订与西班牙白赛罗那中国文化学校合作谅解备忘录。

2. 国际合作与交流中心牵头完成成都市2022年教育国际交流合作奖补专项资金项目的申报工作。

专业群建设：

1. 4月27日，财贸管理学院召开学院四月教学工作会暨双高建设推进会，教学负责人黄杰根据学校要求提出近期教学工作安排。会议听取各专业组教研组长及二级责任人对目前双高建设工作进度汇报。

2. 组织各专业组教师申报2022年成都市职业教育优秀论文。

★动态热点

教育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中期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

一、总体安排

5月15日前各地完成省级评价方案制定，5月30日前完成建设单位自评，6月30日前完成省级评价，7月30日前完成两部评价。

二、评价内容

中期绩效评价工作包括对建设单位绩效评价和对省级建设绩效评价两个方面。

三、评价方式

建设单位自评，省级评价，两部评价。

四、评价结果及应用

(一) 评价结果。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二) 评价结果应用

1. 对两部最终评价等级为“优”“良”的建设单位，两部继续予以支持。

2. 对评价等级为“中”或出现下列情形的建设单位，限期整改，调减项目经费支持额度，并在建设期满的终期绩效评价结果中予以体现。

3. 对评价等级为“差”或出现下列情形的建设单位，两部中止支持建设，使其退出“双高计划”，且不得再次申请。

对建设单位中期绩效评价的参考指标体系

评价方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对学校层面的建设任务评分（满分100分）	1. 产出指标（50%）	1.1数量指标（20%）	参照《双高学校数据采集表》，结合各省情况制定
		1.2质量指标（20%）	
		1.3时效指标（10%）	
	2. 效益指标（30%）	2.1社会效益指标（15%）	
		2.2可持续影响指标（15%）	
	3. 满意度指标（10%）	3.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4. 管理与执行指标（10%）	4.1资金管理指标（5%）	
		4.2项目管理指标（5%）	
对专业层面的建设任务评分	1. 产出指标（50%）	1.1数量指标（20%）	参照《高水平专业（群）建
		1.2质量指标（20%）	
		1.3时效指标（10%）	

(满分 100分)	2. 效益指标 (30%)	2.1社会效益指标 (15%)	设数据采集 表》，结合各 省情况制定	
		2.2可持续影响指标 (15%)		
	3. 满意度指标 (10%)	3.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4. 管理与执行 指标 (10%)		4.1资金管理指标 (5%)
				4.2项目管理指标 (5%)

高水平学校建设单位评分=对学校层面的建设任务评分*50%+2个专业群评分之和*25%

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单位评分=对学校层面的建设任务评分*30%+1个专业群评分*70%

来源 | 教育部门户网站